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　函

地址：404臺中市北區雙十路1段16號
承辦人：陳冠佑
電話：04-22213108
傳真：
電子信箱：m5152870@ntus.edu.tw

裝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7日
發文字號：臺體體字第114250008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4主監試記錄人員名單、考場平面圖1140109.jpg、114切結書-試務人員.pdf

主旨：茲敦聘臺端擔任本校「114學年度單獨招生術科考試」監試委員及紀錄人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依據本校114學年度單獨招生考試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考試訂於114年3月8日(星期六）上午8時起在各場地舉行，惟部分種類因故調整時間如下：

(一)羽球、足球及網球於2月22日(星期六)上午8時起舉行。
(二)籃球於3月3日(星期一)上午8時起舉行。
(三)擊劍於3月6日(星期四)上午8時起舉行。
(四)高爾夫於3月7日(星期五）上午6時15分起舉行。
(五)橄欖球及飛盤於3月8日(星期六)下午1時30分舉行。
(六)桑搏於3月9日(星期日)上午8時起舉行。
(七)舞蹈於3月8、9日(星期六、日）上午8時舉行。

線

三、請臺端於考試時間30分鐘前至術科考試場地參加由主試委員召開之考前會議後執行試務。

四、檢附各種類主試、監試及紀錄人員名單、術科考試場地圖及切結書各乙份。切結書請詳讀後簽名，並於考前會議前繳回術科考試組(體育室)。

正本：許主試委員績勝、乃監試委員慧芳、陶監試委員武訓、陳監試委員傑、張監試委員銘煌、林監試委員根、呂監試委員啟誠、鐘監試委員瓊珠、謝監試委員秀英、王監試委員詩尹、許監試委員弘恩、陳監試委員弘順、張紀錄慈純、蔡主

試委員秉融、周監試委員偉良、楊監試委員士欣、黃紀錄品端、王主試委員信淵、屠監試兼紀錄國華、曾主試委員可妡、李監試委員高安、蔡紀錄雅羽、吳主試委員修廷、林監試兼紀錄家恩、張主試委員立羣、張監試兼紀錄允銓、張簡主試委員坤明、張監試委員榮顯、李監試委員政翰、沈紀錄聖淳、黃主試委員明祥、鄭監試委員賀珍、林監試委員勁宏、邱監試委員翌如、林監試委員祐陞、徐監試委員育鈴、蔡監試委員慧敏、劉監試委員佳城、黃監試委員柏睿、邱紀錄文玉、劉紀錄彥男、趙主試委員榮瑞、呂監試委員桂花、黃監試委員子榮、賴紀錄麗琴、郭主試委員智翔、彭監試委員婉華、黃監試委員昶鈞、李紀錄妙儀、吳主試委員忠政、鄭監試委員國平、陳監試委員裕安、江紀錄梓維、林主試委員宗毅、王監試委員琦正、陳監試委員孟佐、林監試委員加祐、方監試委員南堯、周監試委員永慶、廖監試委員本詠、王監試委員燕國、林紀錄幸慧、楊紀錄曜銓、楊主試委員賢銘、楊監試兼紀錄憶珊、唐主試委員誌陽、陳監試委員慕聰、林監試委員彥廷、蔣監試委員任翔、劉監試委員鎧誠、劉監試委員繼舉、林監試委員怡辰、田監試委員本玉、洪紀錄儷玲、黃紀錄詩雯、楊主試委員郁辰、張監試兼紀錄春財、薛主試委員長立、林監試兼紀錄福龍、黃主試委員錦洲、洪監試委員勝文、范紀錄鳳英、林主試委員銘軒、張監試委員聰榮、邱監試委員欣如、陳紀錄巧穎、王主試委員中原、高監試兼紀錄仕彥、劉主試委員文等、蔡監試委員勝良、葉監試委員永宗、楊紀錄勇緯、劉主試委員明煌、宇監試委員聖華、詹監試委員宏竣、李紀錄柏慧、吳主試委員明傑、河監試委員龍成、劉監試委員威廷、吳紀錄素貞、賴主試委員明助、林監試委員炳宏、鄭紀錄碧靜、許主試委員瑋寧、楊監試兼紀錄錦榮、蔡主試委員明昌、秦監試兼紀錄國彰、郭主試委員哲君、徐監試兼紀錄子鈞、王主試委員鴻達、黃監試兼紀錄心佳、張主試委員景軒、陳監試委員國輝、陳紀錄政雄、黃主試委員景鶴、鄭監試兼紀錄幸姝、楊主試委員秀珠、翁監試兼紀錄正哲、楊主試委員舜帆、蔡監試兼紀錄和峯、王主試委員桂圓、張監試兼紀錄國信、張主試委員思菁、潘監試委員莉君、吳監試委員雅珍、葛監試委員如婷、黃監試委員建彪、葉監試委員景雯、黃監試委員鈞偉、賴監試委員建宇、李監試委員蕙雯、朱監試委員明月、李監試委員宏夫、吳紀錄宇婷、林紀錄竺萱

副本：招生組、人事室、訓練暨活動組(均含附件)

校長 許光應